



2014 中期 報告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3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宋殿權先生
羅明花女士
李克學先生
邢 凱先生
張立明先生
劉興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增林先生
尹鴿平博士
肖建敏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吳嘉強先生，CPA

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17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
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43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183號
中遠大廈2501-2502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445,519	1,356,329
銷售成本		(1,216,922)	(1,154,788)
毛利		228,597	201,541
其他收入		15,840	14,561
分銷及出售費用		(66,586)	(73,123)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175,636)	(109,332)
融資成本	5	(56,508)	(55,29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8,469	63,810
除稅前溢利	6	34,176	42,163
所得稅費用	7	(1,114)	(5,259)
本期溢利		33,062	36,904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7,324	33,866
非控股權益		5,738	3,038
		33,062	36,904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7.30分	人民幣9.05分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33,062	36,904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折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3,134	2,3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變現產生之 遞延稅項負債撥回	76	332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13,210	2,667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46,272	39,571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305	36,321
非控股權益	5,967	3,250
	46,272	39,57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18,335	1,517,281
探礦權		-	-
其他無形資產		4,288	4,235
商譽		29,012	29,0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332,001	451,022
預付租賃款項		182,274	178,664
收購土地之已付按金		24,249	30,000
遞延稅項資產		41,999	37,125
		2,232,158	2,247,339
流動資產			
存貨		836,927	732,6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486,959	2,301,952
預付租賃款項		4,156	4,041
應收董事款項	16	53	86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6	67,431	63,419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6	308	58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6	28,128	23,808
已抵押銀行存款		555,762	392,147
銀行結存及現金		233,029	360,430
		4,212,753	3,879,85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521,236	1,931,64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6	43,381	93,733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6	3,965	3,747
應付董事款項	16	2,695	2,67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6	436,532	596,073
應付稅項		15,566	45,311
銀行借貸	14	1,472,161	1,548,452
		4,495,536	4,221,638
流動負債淨值		(282,783)	(341,77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49,375	1,905,56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40,010	40,010
儲備		1,699,804	1,659,4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39,814	1,699,509
非控股權益		77,184	71,217
權益總額		1,816,998	1,770,72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198	23,735
遞延政府補助金		109,179	111,099
		132,377	134,834
		1,949,375	1,905,56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金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0,010	92,545	330,185	104,709	(104,391)	(48,357)	1,284,808	1,699,509	71,217	1,770,726
本期溢利	-	-	-	-	-	-	27,324	27,324	5,738	33,062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	-	-	76	12,905	-	-	12,981	229	13,210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	-	-	76	12,905	-	27,324	40,305	5,967	46,272
法定儲備金撥款	-	-	7,827	-	-	-	(7,827)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變現	-	-	-	(3,021)	-	-	3,021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0,010	92,545	338,012	101,764	(91,486)	(48,357)	1,307,326	1,739,814	77,184	1,816,998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0,010	92,545	304,329	77,384	(105,998)	(18,362)	1,132,486	1,522,394	115,058	1,637,452
本期溢利	-	-	-	-	-	-	33,866	33,866	3,038	36,904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	-	-	332	2,123	-	-	2,455	212	2,667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	-	-	332	2,123	-	33,866	36,321	3,250	39,571
法定儲備金撥款	-	-	1,400	-	-	-	(1,400)	-	-	-
在控制權不變的情況下，收購附屬公司 額外權益	-	-	-	-	-	(39,051)	-	(39,051)	(48,054)	(87,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變現	-	-	-	(2,215)	-	-	2,215	-	-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0,010	92,545	305,729	75,501	(103,875)	(57,413)	1,167,167	1,519,664	70,254	1,589,9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419,943	87,38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01,743)	(79,189)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45,720)	(15,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27,520)	(6,84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0,430	392,1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9	(657)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33,029	384,65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181-183號中遠大廈2501-2502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人民幣乃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以及製造及銷售電池產品。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規定的一切資料及披露項目，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按其重估值（倘適用）計量除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相同，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目前本集團組織分為三個主要報告部門－密封鉛酸蓄電池及相關配件、鋰離子電池及鎳電池。

主要業務如下：

密封鉛酸蓄電池及相關配件－製造及銷售密封鉛酸蓄電池及相關配件

鋰離子電池－製造及銷售鋰離子電池

鎳電池－製造及銷售鎳電池

其他－製造及銷售訊號強度系統、電氣及自動化系統、汽車、藥品以及採礦（惟各項之規模均不足以作獨立呈報）。

分部間銷售交易按當前市場價格水平收取費用。



4. 分部資料 (續)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而分類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密封鉛酸 蓄電池及 相關配件 人民幣千元	鋰離子電池 人民幣千元	鎳電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407,587	782,734	59,210	195,988	-	1,445,519
分部間銷售	39,168	4,490	2,486	1,946	(48,090)	-
總計	446,755	787,224	61,696	197,934	(48,090)	1,445,519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44,266)	41,209	1,273	6,053	-	4,269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4,788)
利息收入						2,734
融資費用						(56,50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88,469
除稅前溢利						34,176

4. 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密封鉛酸 蓄電池及 相關配件 人民幣千元	鋰離子電池 人民幣千元	鎳電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271,440	2,036,571	93,717	724,614	5,126,34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32,001
未分配資產					986,568
綜合資產					6,444,911
負債					
分部負債	935,289	1,498,500	75,484	45,069	2,554,342
未分配負債					2,073,571
綜合負債					4,627,913

4. 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密封鉛酸 蓄電池及 相關配件 人民幣千元	鋰離子電池 人民幣千元	鎳電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175,064	1,825,289	93,503	693,980	4,787,83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51,022
未分配資產					888,340
綜合資產					6,127,198
負債					
分部負債	620,921	1,122,716	81,385	125,822	1,950,844
未分配負債					2,405,628
綜合負債					4,356,472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五年內須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58,433	55,997
減：按年息率2.24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2.01厘）資本化之利息開支	(1,925)	(703)
	56,508	55,294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0,707	40,78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列入管理費用）	34	2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列入管理費用）	2,079	1,631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21,940	-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117,490)	(28,061)
利息收入	(2,734)	(2,293)
其他應收款項之估計利息收入	-	(239)
注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55	2,583
有關政府補助金之遞延收入	(1,920)	(1,117)
匯兌虧損淨額	1,774	1,162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時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449	6,234
遞延稅項	(5,335)	(975)
	1,114	5,259

8. 中期股息

報告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本期間溢利約人民幣27,324,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866,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74,180,000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74,180,000股）股份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此兩個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耗資約人民幣150,968,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0,517,000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期內已注銷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155,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583,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經重估金額列值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傢俬、裝置及設備以及汽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總值與估計公允值並無重大差異。故此，本期間內並無確認重估盈餘或虧損。

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非上市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18,180	125,180
應佔收購後收入及其他全面收入	313,821	342,842
	332,001	468,022
減：減值虧損	-	(17,000)
	332,001	451,022

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光宇國際有限公司（「光宇國際」）與獨立第三方佳運科技有限公司（「佳運」）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光宇國際同意出售而佳運同意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科斯通有限公司（「CSL」）之4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90,000,000元，其與本集團於出售日期所持有CSL之權益之賬面值一致。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181,069	1,969,206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66,400)	(144,460)
	2,014,669	1,824,746
其他應收款項	472,290	477,206
	2,486,959	2,301,952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授出介乎90日至540日不等(二零一三年:90日至54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亦基於客戶的財政實力向個別客戶授出較長的信貸期,以挽留忠誠的客戶。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就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確認之減值虧損)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內	1,051,152	967,987
91日至180日	253,034	215,057
181日至270日	206,897	221,716
271日至360日	183,172	127,508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320,414	292,47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14,669	1,824,746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接收日期呈列之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978,418	545,386
31日至60日	360,572	268,921
61日至90日	232,635	265,762
91日至180日	222,859	310,657
超過180日	228,116	114,852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2,022,600	1,505,578
其他應付款項	498,636	426,068
	2,521,236	1,931,646

14. 銀行借貸

期內，本集團已取得新造銀行借貸約人民幣1,086,571,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50,636,000元），並償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1,164,202,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34,468,000元）。

銀行借貸則按浮動市場利率年息2.51厘至7.87厘（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息2.51厘至7.80厘）計息，到期期限介乎一個月至四年不等（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個月至四年不等）。

本集團約人民幣901,66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62,672,000元）之銀行借貸以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貿易應收賬款作為抵押。所得款項用於撥資本集團的營運。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原貨幣金額 千港元	於財務 報表列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0	107,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180	37,418	40,010

16.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若干交易及結餘。本公司若干董事於該等關連方擁有實益權益。與該等關連方之交易及結餘詳情如下：

(a) 交易

與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哈爾濱光宇電纜電纜有限公司 (「光宇電纜電纜」)	購買原材料	1,298	663
哈爾濱開關有限責任公司 (「哈爾濱開關」)	銷售製成品	74	-

16.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b) 結餘

(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關連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哈爾濱開關	19,591	20,004
光宇電綫電纜	2,265	3,153
石家莊光宇高能電池材料有限公司	543	543
哈爾濱亞光新型隔板有限公司	5,416	5,484
哈爾濱光宇電源廠	—	478
Global Universe Development Limited	32,203	24,457
光宇延邊蓄電池有限責任公司	4,517	5,052
杭州光宇電源有限公司	—	482
深圳科詩特軟件有限公司	—	1,118
Lexel Battery (Japan) Company Limited	2,896	2,648
	67,431	63,419

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6.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續)

(b) 結餘(續)

(2) 應收／付聯營公司／董事／非控股權益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c) 其他安排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人民幣165,764,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000,000元)獲本公司之董事宋殿權先生擔保。

(d)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576	741
離職福利	29	26
	605	767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17.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之 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	30,000	30,000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之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91,440	118,831

18.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就授予獨立第三方約人民幣176,65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6,932,000元)之銀行融資發出無抵押擔保。倘擔保獲悉數提取而可能須支付之總額約為人民幣176,65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6,932,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76,65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6,932,000元)已由獨立第三方動用。

19. 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乃按公認之定價模式根據貼現現金流分析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錄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董事會報告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期間」），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約為人民幣1,445,51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356,329,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6%。本期間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7,32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3,866,000元）。於本期間，每股盈利為人民幣7.30分（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05分）。

業務回顧

密封鉛酸蓄電池產品

於本期間，密封鉛酸蓄電池產品之營業額約人民幣407,587,000元，較去年下降13.3%。通信基站電池持續受到同業競爭壓力和成本上升，毛利率持續受壓。我們正定位於與國內外電信商加強合作，提供各種鐵鋰電池系統解決方案以代替傳統鉛酸蓄電池產品。汽車起動電池方面，同樣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毛利率下降。本期間，汽車起動電池的銷售量約58萬KVAH。

鋰聚合物電芯

我們於珠海生產的鋰聚合物電池繼續增長，鋰聚合物電芯的銷售量約為2,900萬枚，比去年上升29%。主要客戶為小米、酷派和聯想等著名企業。本期間，我們也通過了一些國外知名品牌的認證，預計下半年可以開始下單。我們正在加大鋰聚合物電芯的生產設施，以應付不斷增加的市場需求。鋰聚合物電芯於本期間銷售額約為人民幣617,545,000元，比去年上升28%。

鐵鋰電池

我們正與國內外電信商加強合作，提供各種鐵鋰電池系統解決方案。通信基地的鐵鋰電池應用方面，我們開拓了印度、埃及、土耳其、希臘、巴基斯坦和阿爾巴尼亞等海外市場。動力鐵鋰電池方面，我們繼續和國內外汽車生產廠家合作，提供應用於電動汽車的各種電池系統解決方案。我們和北汽的合作已經開始，上半年已交貨一百多台純電動汽車，預計下半年交貨數量大幅上升。本期間共銷售約193套電動車電池，包括純電動客車、混合動力客車、純電動車等（二零一三年：559套）。本期間共銷售約8,112套電動自行車電池和電動摩托車電池（二零一三年：6,405套）。



網絡遊戲

《問道》繼續推出更新版本，吸引在線人數持續增加。另外我們開始推出我們自行研發的手遊。網路遊戲業務對本集團的盈利貢獻為人民幣88,469,000元，比去年同期上升約38.6%。

先舊後新配售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同意透過配售代理以先舊後新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股份5.40港元，配售30,000,000股股份。先舊後新認購股份佔(i)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8.02%；及(ii)經先舊後新認購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42%。先舊後新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發行。先舊後新認購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總和將分別約162,000,000港元及157,0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先舊後新認購之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50,000,000港元用於未來在珠海發展鋰聚合物電池。而餘下款項約107,0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財務回顧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人民幣6,444,911,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27,198,000元）；資金來源為流動負債人民幣4,495,536,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21,638,000元）、非流動負債人民幣132,37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4,834,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人民幣1,739,814,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99,509,000元）及非控股權益人民幣77,184,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217,000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採用審慎的財務政策管理現金資源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為人民幣233,029,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0,43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1,472,161,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48,452,000元）。該等借貸年利率為2.51厘至7.87厘（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1厘至7.80厘）。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均用於本集團之資本性支出及營運資金需要。

資本負債及流動資金比率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與股東權益比率，為85%（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94%（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901,66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2,672,000元）之銀行貸款是以本集團之若干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貿易應收賬款作為抵押，該等若干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909,654,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0,925,000元）及人民幣156,403,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9,311,000元）。此外，已抵押銀行存款乃用作為本集團貿易及借貸融資貸款之抵押品。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交易均在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結算，故並無任何重大匯率風險。

前景

把現有哈爾濱市內的生產基地搬遷到哈爾濱市江北地區的工程正在進行，預計2015年可以搬遷。現有的廠房和土地將會按照政府規劃進行處理。

由於行業競爭激烈，瀋陽的起動電池生產企業瀋陽東北蓄電池股份有限公司正處於虧損狀態，我們計劃下半年進行處理，以減少虧損。

珠海廠房的鋰聚合物電芯的生產能力將由目前每月600萬枚增加至年底的每月1,000萬枚。2015年中再增加至每月2,000萬枚。由於產品需求殷切，聚合物鋰離子電池下半年增長預計比上半年增速，毛利率回升和銷售量將穩步增長。

光宇遊戲計劃下半年將有8-10款產品面市，其中包括手遊，頁遊和大型網路遊戲。預期新遊戲將為本公司帶來收益，繼續為本集團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其他資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僱用9,752人（二零一三年：9,552人）。本集團採用持續之人力資源發展計劃和在職培訓，以確保本集團之產品及客戶服務素質，僱員酬金大致根據市場情況及個人表現而釐定。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引入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以取代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並引入新訂之附錄二十三以規定企業管治報告之規則。守則列明守則規定及建議企業管治最佳慣例，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守則，惟與守則第A.4.1條就本公司董事服務年期有所偏離者除外。

守則第A.4.1條規定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重選。概無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指定任期，而此構成偏離守則第A.4.1條之規定。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或倘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數目但不少於三分之一）本公司董事須輪值告退，因此每名本公司董事（包括以特定年期獲委任之董事）最少每三年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按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與守則所述類同。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同等嚴謹。經向全體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和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之情況。



披露權益

(1) 董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董事被假設為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權益百分比
宋殿權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260,323,300	69.57%
羅明花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186,027	0.85%
李克學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668,793	0.18%
邢凱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526,793	0.14%
劉興權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793	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任何董事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2)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以外之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概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2及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其他權益及淡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增林先生、尹鴿平博士及肖建敏先生組成，並由李增林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權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之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宋殿權先生、羅明花女士、李克學先生、邢凱先生、張立明先生及劉興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增林先生、尹鴿平博士及肖建敏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宋殿權

中國哈爾濱，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